



中国政法大学中德法学院 “德国法案例分析暑期班” 招生简章（2016）

2016年7月18日至29日，中国政法大学中德法学院将与德国国际合作机构法律咨询项目（GIZ）合作，邀请德国民商法、宪法行政法、刑法学者若干名，在昌平校区为法大和其他国内一流法学院校学生讲授案例分析课程。中方教师同台授课，并承担中德文口译。

一、招生对象与人数

暑期班招收全国著名法学院校2013、2014级法学专业、有意报考中德法学院的本科生。欢迎2013级本科生同时报名参加中国政法大学比较法学研究院2016年优秀大学生夏令营（http://web.cupl.edu.cn/html/bjfxjy/bjfxjy_1638/20160509171350470723023/20160509171350470723023.html）。学员不需要德语基础。

每门课程招生50名，其中包括本校学生30人，外校学生20人，原则上外校学生须参加全部课程。

二、报名方式与录取

法大学生通过教务处系统报名。

校外报名者，请在线填写报名登记表（<http://www.sojump.hk/jq/8806037.aspx>）并将个人简历、个人陈述、报名表于7月1日24点之前发送至summerschool_cdir@163.com。欢迎同时提交成绩单扫描版、外语水平证明等辅助材料。外校学生录取名单将于7月初确定，并通过邮件通知。

三、费用

本暑期班不收取费用。

承担外地学生来京往返交通费（限 K 字头或 T 字头火车硬卧中铺票价），安排免费住宿，学生也可自行解决住宿。

四、课程安排

第一周	周一 7月18日	周二 7月19日	周三 7月20日	周四 7月21日	周五 7月22日
上午 8.50-12.10 (4 课时)	民法（一） (4 课时)	民法一 (4 课时)	民法一 (4 课时)	民法一（4 课 时）	公法 (4 课时)
下午 2.20 - 5.40 (4 课时)	公法 (4 课时)	公法 (4 课时)		公法 (4 课时)	考查： 民法一（2 课 时） 公法 (2 课时)
第二周	周一 7月25日	周二 7月26 日	周三 7月27日	周四 7月28日	周五 7月29日
上午 8.50-12.10 (4 课时)	刑法 (4 课时)	刑法 (4 课 时)	刑法 (4 课时)	刑法 (4 课时)	民法二 (4 课时)
下午 2.20 - 5.40 (4 课时)	民法二 (4 课时)	民法二 (4 课时)		民法二 (4 课时)	考查： 刑法（2 课时） 民法二（2 课 时）

五、授课教师及课程简介

课程名称	德方教师	中方教师	课程简介
德国民法一	Marco Haase (德国国际合作机 构/中德法学院)	金晶	本课程以德国民法的请求权基础的 思考框架为基本工具，进行民法和债法 案例分析。

德国民法二	Sebastian Lohsse (明斯特大学)	金晶	本课程以德国民法的请求权基础的思考框架为基本工具,进行侵权法、物权法案例分析。
德国公法	Timo Tohidipur (法兰克福大学)	谢立斌	本课程就宪法上的基本权利和行政法上行政行为等核心问题,展开案例分析。
德国刑法	Jens Puschke (弗莱堡大学)	黄河	本课程以德国刑法为背景,以案例分析的方式对刑法基础理论的重要问题展开分析,让学生学习并掌握德国犯罪构成理论中的阶层模式。

六、授课地点

中国政法大学昌平校区（北京市昌平区府学路 27 号）。

七、成绩和学分管管理

每门课程进行结课考试或者考查,每门课程计一个学分,由教务处认定。如需要,主办方向外校参加者提供相关证明。